

# 中華民國參加國際識字年紀念 2024 年第十六屆亞洲兒童繪畫日記比賽簡章

一、主旨：透過兒童的生活圖畫日記，呈現兒童生活的一切，讓亞洲的朋友彼此認識與了解，增進國際友誼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

中華民國造形藝術教育學會 三菱廣報委員會 日本聯合國文教組織聯盟

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 亞洲聯合國文教組織協會聯盟

三、協辦單位：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四、徵集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（六歲至十二歲之學童）。

五、參加作品：

(1) 類別：圖畫日記。

(2) 組別：國小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組。

(3) 規格：A4 尺寸，長 29.7 公分，寬 21 公分，直式，三分之二圖畫，三分之一日記（請參閱第二頁）。

\* 畫紙規格：**請以直式表現**

(4) 參加數量：每人畫三張（並分別標明 1. 2. 3. 號順序，每張背面均應貼上標籤）。

(5) 內容：兒童的繪畫日記 ~ 我的生活。

\* 包括家庭、家族、飲食、健康、旅行、娛樂、運動、音樂、學校、工作、美術、學習、遊戲、祭典、歷史、街道、鄉村……。

六、送件：(1) 日期：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。

(2) 地點：花蓮縣明義國民小學（花蓮市明義街 107 號）

第十六屆亞洲兒童繪畫日記比賽 萬怡蘋老師收

(3) 方式：每人三張作品裝成一袋送件（每人一袋裝入 如需退件請每一件附回郵及信封）。

七、評選辦法：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推薦評審委員（包括畫家、兒童美術教育家、兒童文學家）。

八、獎勵：(1) 特優獎：共選出八名，送日本參加決選，其中選出大會獎一名，除獲頒紀念獎章、獎狀外，並將與監護人一人獲邀赴日本參加頒獎儀式。大會優秀獎二名，獲頒大會獎狀及紀念品。大會入選獎五名，獲頒獎狀及紀念品。

(2) 優選獎：按參加數錄取百分之五（獲國內獎狀及紀念品）。

(3) 佳作獎：按參加數錄取百分之十（獲國內獎狀）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1) 每一位參加學生務必畫三張作品，始可參加比賽。作品必需手繪圖畫及手寫文章，不可用電腦打字或圖片輸出。
- (2) 請按規定填妥標籤貼於每張作品背面。
- (3) 作品得特優獎、優選獎、佳作獎均不退件。
- (4) 未錄取作品如需退件，請自付回郵信封，並填妥收件姓名、地址，以便退件。

十、本簡章可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/html/>）。

中華民國參加國際識字年紀念第十六屆亞洲兒童繪畫日記比賽

畫紙格式(請以直式表現)

作品標籤

姓名					
性別		年 齡		出生年月日	
地址	縣 市	鄉市 鎮區	路(街) 段 號	巷	弄 樓
國籍	電話：				
校名	國民小學		年級	年級	
校址					

